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監管表格
上市申請表格
G表格
GEM
公司資料報表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資料報表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資料報表全部或任何部分内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公司名稱：基地錦標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證券代號（普通股）：8460

本資料報表列載若干有關上述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本交易所**」）GEM 上市的公司（「**該公司**」）的資料。該等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 證券上市規則》（「**GEM 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旨在向公眾提供有關該公司的資料。該等資料將會在互聯網的交易所網站展示。本資料報表不應視作有關該公司及/或其證券的完整資料概要。

本報表的資料乃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九日更新。

A. 一般資料

註冊成立地點：開曼群島

在 GEM 首次上市日期：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七日

推薦人名稱：富比資本有限公司

董事姓名：
(請列明董事的身份-執行、非執行或獨立非執行)

執行董事：
劉頌豪先生（行政總裁）
梁日輝先生（主席）
方佩賢女士
杜婉芬女士
李愛明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子右先生
樂可慰先生
李德文先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主要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第1.01條）的姓名／名稱及其各自於該公司的普通股及其他證券的權益：

股東姓名	股份數目	權益概約百分比 (%)
啟皓有限公司 (「啟皓」)	51,000,000	44.35%
劉頌豪先生 (附註) (「劉先生」)	51,750,000	45%

附註：劉先生實益擁有啟皓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劉先生被視為或被當作於啟皓所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劉先生為啟皓的唯一董事。

在本交易所 GEM或主板上市而與該公司屬同一集團的公司的名稱：

不適用

財政年度結算日期：

十二月三十一日

註冊地址：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長沙灣
大南西街615-617號
百福工業大廈
4樓B-31室

網址（如適用）：

www.wbgroupfw.com.hk

股份過戶登記處：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Ocorian Trust (Cayman) Limited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及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 16 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核數師：

致寶信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
北角
英皇道 255 號
國都廣場
15 樓 1501 室

B. 業務

本集團為(i) 香港地基工程承建商，有能力進行地基工作，主要包括挖掘及橫向承托工程、板樁、管樁、預先鑽孔、預先鑽孔工字樁、迷你樁及鑽孔樁；(ii) 地盤平整工程及其他土力工程分包商，如斜坡工程及其他小型土力工程（如噴漿）；及(iii) 中國境內酒精飲料貿易商。

C. 普通股

已發行普通股數目：115,000,000 股

已發行普通股面值：每股 0.1 港元

每手買賣單位（股份數目）：10,000 股

其他證券交易所（普通股亦於其上市）的名稱：不適用

D. 權證

證券代號：不適用

每手買賣單位：不適用

屆滿日：不適用

行使價：不適用

換股比率：不適用
(倘權證以換股權的幣值計算則不適用)

尚未行使的權證數目：不適用

因尚未行使的權證獲行使而須予發行的股份數目：不適用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E. 其他證券

任何已發行的其他證券的詳情。

(即：不包括上文C所述的普通股及上文D所述的權證但包括授予行政人員及／或僱員的期權)。

(如屬在GEM或主板上市證券，請註明證券代號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名稱。)

如有任何已發行的債務證券獲擔保，請填寫擔保人的名稱。

不適用

責任聲明

該公司於本聲明日期的在任董事（「董事」）謹表示共同及個別對資料報表所載資料（「該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該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乃屬真確、完整及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概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該等資料有失實或誤導成份。

董事亦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於之前刊發的表格內所載的任何詳情不再準確後於合理而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提交經修訂的資料報表。

董事確認本交易所對該等資料概無任何責任，並承諾彌償本交易所因為或由於該等資料而承擔的一切責任或蒙受的一切損失。

呈交者： 陳鉅銘
(姓名)

職銜： 公司秘書
(董事、秘書或其他正式授權負責人)

附註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2條，該公司必須於之前刊發的表格內所載的任何詳情不再準確後於合理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向本交易所（按本交易所不時所指定的電子格式）提交經修訂的資料報表，以供在交易所網站上刊發。